

证券代码：832608

证券简称：ST 天禹星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## 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p>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：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：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友好街10-1号 邮政编码：110013</p>	<p>第三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：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：沈阳市和平区皇寺路103号 邮政编码：110053</p>
<p>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、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，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解决。</p> <p>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，可以自行协商解决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</p>	<p>第一百八十九条 公司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，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解决。</p> <p>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发生的纠纷，可以自行协商解决、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、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若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，应当充分考虑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并对异议股东作出</p>

	合理安排。公司应设置与终止挂牌事项相关的投资者保护机制，其中，公司主动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该制定合理的投资者保护措施，通过提供回购安排等方式为其他股东的权益提供保护；公司被强制终止挂牌的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应该与其他股东主动、积极协商解决方案。
--	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友好街 10-1 号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皇寺路 103 号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 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需完善《公司章程》内容，设置专门条款，保护终止挂牌过程中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据此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》

辽宁天禹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9 日